

惠州市高等中专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

惠市招办〔2018〕10号

关于做好“暖心高考”服务考生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局、教育考试中心，全市普通高考考点、高中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省、市委领导关于做好今年普通高考工作的指示精神，以及《中共惠州市委办公室 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2018年普通高考工作的紧急通知》（惠市委办发电〔2018〕39号）的要求，根据市领导要求及市教育局工作部署，在今年高考期间（7-9日），要认真做好预防应对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、全面落实高考服务措施，实现“暖心高考”目标，现要求如下：

一、各级教育部门要制订预防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的应急工作方案，建立健全工作信息通报制度。各级招生办及时下达预防台风暴雨的指令，做好信息的上传下达工作，要求各考点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报送，实行第一时间报告制度，当发生灾情时要在第一时间报告市招生办（市教育考试中心），不得迟报、瞒报、谎报。

二、确保考试工作人员和考生的生命安全和考试设备的正常运转。各级教育部门要重点检查考点学校校舍、围墙、斜坡以及校园周边环境是否存在安全隐患，确保考试工作人员和考生的人身安全。考点学校认真做好考试设备的防水、

防涝等工作，确保考试所需设备的正常使用。

三、各考点学校做好试卷、答题卡的防雨防潮措施。考点在接收试卷运送车辆的地方遮蔽雨水，试卷临时存放考务室期间要确保防潮防水，在监考员专用通道设置全程遮雨设施或提前做好塑料袋等防水工具，以防试卷袋和答题卡袋在从考务室到考场过程中被雨水打湿。

四、确保考生按时顺利赴考。各学校根据突发天气情况，要在开考前 2 小时，提醒考生尽量提早出门，并带上雨具，确保按时到达考点；若考前 1 小时大暴雨，考点要提前打开校门允许考生进考点。有序组织考生提前进入考场，静候指令提示后再查验证件和违禁物品，避免考生淋雨；如考后遇到暴雨则利用校园广播提醒考生不要恐慌，落实工作人员进行有组织地疏散。考点学校要预备所有考生的午餐，确保本考点的全体考生中午能吃饱吃好，多清淡、少油腻，食堂提供全部熟食饭菜，不提供生冷饭菜。

五、各普通高考考点要开设一间考生服务中心，为考生提供更衣、饮水、医疗保障、考务咨询、补打印准考证等服务。考生服务室应设在考点内便利地点且易于管理，考生服务中心须配备必要设施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并对外公布固定电话。

六、各普通高中学校(含高考考点)要设立考生心理咨询室，公布心理咨询热线电话，为考生提供心理咨询、缓解考试压力、疏导焦虑情绪等，切实为考生排忧解难，让考生保持稳定健康心理状态。考生心理咨询室，需要安排专人上班，值班工作时间应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延长至晚上。

七、及时联系供电部门做好应对恶劣天气的供电方案，优先保证正常考试所必须的统一指令播音系统、网上指挥系统、身份及指纹识别系统、电视监控及网上巡考系统的电力

供应。因雷雨天气造成供电系统保护性断电，在雷雨期间无法恢复，也无法及时启用备用电力供应的，考点学校要预备手工鸣钟设备，司钟员要通过鸣钟信号保证考试各个环节的时间准确。

各县（区）教育局、教育考试中心和考试机构要积极做好招生考试政策宣传工作，并加强考点学校考务管理，请各县（区）教育考试中心于6月6日汇总所辖考点和高中学校的考生服务中心、考生心理咨询室（电话、负责人、地址）信息，通过电子信息平台报送市教育考试中心。联系人：黄劲斌，联系电话：0752-2283630

附件：考生服务中心、考生心理咨询室信息报送表

惠州市高等中等专业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6月5日



附件

考生服务中心、考生心理咨询室信息报送表

单位：

考点、 高中学校 名称	考生心理咨询室			考生服务中心		
	地址	负责人	联系电话	地址	负责人	联系电话

注：表格于 6 月 6 日 14：30 前报送至市教育考试中心（邮箱：hzkszx@qq.com）